

证券代码：300199

证券简称：翰宇药业

公告编号：2024-070

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翰宇药业”）于2024年10月25日以电子邮件并电话通知方式向公司全体监事发出了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通知。

本次会议于2024年10月28日下午16:30在公司龙华总部2006董事会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应到监事3名，实到监事3名。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李庆洋先生主持，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拟聘任2024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和投资者保护能力，拥有丰富的审计服务的经验和能力，能够按照国家有

关规定以及注册会计师执业规范的要求开展审计工作,独立、客观的发表审计意见。
同意聘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2024年度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提供年度审计等相关服务。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 同意: 3票, 反对: 0票, 弃权: 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10月30日